

关于平安汇通平安普惠CGI第2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清算的公告

本公司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一、专项计划与资产支持证券的基本信息

(一) 平安汇通平安普惠CGI第2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(以下简称“本专项计划”)于2017年9月14日由深圳平安汇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计划管理人”或“本公司”)设立。发行规模为50,000万元整。本专项计划实际到期日为2020年11月3日。

(二) 各档资产支持证券情况如下:

| 证券简称 | 证券代码 | 发行日 | 实际到期日 | 发行金额(万元) | 发行利率 | 存续金额(万元) |
|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|
| CGI2A1 | SAE682 | 2017-7-21 | 2019-12-14 | 47,500.00 | 6.50% | 0.00 |
| CGI2次 | SAE683 | 2017-7-21 | 2020-11-3 | 2,500.00 | 0 | 0.00 |
| 合计 | | | | | | 0.00 |

二、专项计划的终止和清算

(一) 本专项计划到期日为2020年11月3日,本计划管理人已于2020年10月13日发布《平安汇通平安普惠CGI第2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提前到期通知书》,专项计划于2020年11月3日全部兑付完毕。

(二) 专项计划清偿顺序。

2020年11月3日专项计划到期,并于2020年11月3日全部兑



付完毕。专项计划清算小组于2020年11月3日成立，由管理人、托管人和会计师组成。根据专项计划的约定，清算财产按下述顺序清偿（若同一顺序的多笔款项不能获得足额分配时，按各项应受偿金额的比例支付，若清算到期日届满时仍存在以非资金形式存在的剩余资产，则应以届时剩余资产原状形式分配）：

1. 支付清算费用；
2. 交纳专项计划所欠税款（如有）；
3. 清偿未受偿的专项计划费用；
4. 支付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未受偿的预期收益；
5. 支付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未受偿的本金；
6. 向差额支付承诺人偿还相当于其已实际履行的差额支付的金额（若此前已启动差额补足）；
7. 剩余专项计划资产原状分配给次级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。

（三）专项计划清算时点财产状况、费用支付情况、分配情况、分配方式等（如现金分配、原状返还等）。

1. 基础资产回款情况

本专项计划存续期间，共收到回收转付款546,514,963.86元。其中本金500,000,000.00元，利息罚息46,513,156.82元，投资收益1,807.04。

2. 专项计划收益分配情况

本专项计划按照2020年10月13日发布的《平安汇通平安普惠CGI第2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提前到期通知书》，次级于2020年11月3日完成兑付，剩余资产原状分配。（优先级本金已于2019年12月14日全部兑付完毕。）

3. 专项计划费用支出情况

按照本专项计划《计划说明书》及其他交易文件的约定，截至2020年11月3日，本专项计划的各项费用支出合计2,621,480.92元，其中缴纳的增值税837,996.34元，附加税合计100,559.55元，管理费1,467,219.82元，托管费50,593.81元，手续费4,209.40元，审计费60,000.00元，其他100,902.00元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原始权益人、管理人和托管人等资产证券化业务参与人均按《计划说明书》、《标准条款》、《托管协议》、《监管协议》等履行相关约定，未发生违约事件，无损害资产支持证券投资者利益的行为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平安汇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

2020年11月16日

附件：平安汇通平安普惠CGI第2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清算审计报告



